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恒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中恒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开始日期	原质押到期日期	质押延期到期日期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是	610,000	0.30%	0.11%	否	否	2019-06-04	2020-06-03	2021-06-03	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生产经营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杭州中恒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200,389,724	35.56%	93,110,000	46.46%	16.52%	0	0	0	0

朱国锭	34,261,650	6.08%	0	0	0	0	0	25,696,237	75.00%
包晓茹	9,364,400	1.66%	0	0	0	0	0	0	0
合计	244,015,774	43.30%	93,110,000	38.16%	16.52%	0	0	25,696,237	17.03%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中恒投资本次质押延期主要因为其自身经营的资金安排需求，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且其具备到期履约和资金偿还能力。

2、本次质押延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业绩补偿履行义务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9日